

嘉兴市争创优夺取经济高质量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市争创优办〔2020〕27号

关于开展嘉兴“浙里来消费·盛夏消费季” 百场系列活动的通知

市级有关部门、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、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（国际商务区）管委会、嘉兴港区管委会：

为扎实做好“六稳”工作、落实“六保”任务，进一步有效扩大需求、激发消费潜能，经研究，决定举办嘉兴“浙里来消费·盛夏消费季”百场系列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主题

“浙里来消费·盛夏消费季”。

二、活动时间

2020年6月-8月

三、活动组织

由嘉兴市消费专班、各县（市、区）消费专班组织实施。

四、活动内容

（一）结合当地消费特点、产业发展优势、地方文化风

俗特色，举办文化节、旅游节、美食节、展会展销等大中型消费促进活动，推动消费结构升级。

(二)结合夏天季节特点，开展夜间经济城市试点创建、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建设，确认一批夜间经济特色街区、示范名店，培育“夜游、夜购、夜食、夜娱、夜宿、夜健”等消费热点，开展游船夜游、夜间演艺、24小时书店、特色街、文创集市、观影活动等夜间经济新业态，促进消费增长。

五、职责分工

(一)充分发挥消费专班成员单位作用，结合工作职能，发挥自身优势，开展嘉兴“浙里来消费·盛夏消费季”活动。专班每个工作组制定活动子方案，组织2个以上促消费活动。

(二)充分发挥行业协会和重点企业的优势，相互联动，积极开展百场促消费系列活动。

六、活动要求

(一)统一认识，加强领导。市、县(市、区)消费专班各工作组要及时制定活动方案，突出重点、注重特色，推动商贸、信息、旅游、文化等领域融合，确保活动顺利开展。市专班工作组、各地消费专班请将活动计划及汇总表于7月3日前报送至市消费专班办公室。

(二)加强宣传，营造氛围。各地消费专班统一采用嘉兴“浙里来消费·盛夏消费季”主题，精心组织、周密安排，贴近群众。要利用电视、广播电台、报纸、微信、微博、自媒体、楼宇广告等新闻媒介和广告载体建立宣传网络，有效扩大活动影响力，吸引更多市民消费者参与活动和体验，营造良好的消费环境。

(三) 强化监管，确保安全。遵循安全第一、预防为主的方针，坚决做好嘉兴盛夏消费季百场系列活动期间安全工作，完善活动安全防范机制和应急预案，确保活动顺利开展。

(四) 及时反馈，做好总结。活动举办期间，各地消费专班要对本辖区内组织的促消费活动及时跟踪，上报信息并做好活动总结。

联系人：徐文洁，联系电话，15712612223（钉钉）。

附件：嘉兴“浙里来消费·盛夏消费季”百场系列活动
汇总表



消费专班成员单位及有关行业协会名单

成员单位：市委宣传部、市发展改革委、市经信局、市教育局、市公安局、市财政局、市人力社保局、市民政局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市建设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商务局、市文化广电旅游局、市卫生健康委、市税务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金融办、市体育局、市统计局、国家统计局嘉兴调查队、人行嘉兴中心支行、嘉兴银保监分局、市邮政管理局、市工商联、市总工会、市委直属机关工委

行业协会：餐饮饭店行业协会、旅行社协会等

附件

嘉兴“浙里来消费·盛夏消费季”百场系列活动汇总表

序号	活动名称	主办单位	承办单位	时间	地 点	活动内容

抄送：省商务厅，市委、市人大、市政府、市政协，张兵书记，
毛宏芳市长，盛全生副市长，邢海华副市长，倪沪平副秘书长，
王真副秘书长。

市争先创优夺取经济高质量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0年6月24日印发